

证券代码：870693 证券简称：华夏星光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深圳华夏星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一）拟申请终止挂牌的原因

基于所在行业发展状况及自身战略发展的整体规划考虑，为更好地实现公司业务发展和中长期发展战略，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履行相关申请和审核手续。

（二）终止挂牌后的发展战略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在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的基础上，继续聚焦主业，持续加强经营管理能力，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三）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各项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

二、 对异议股东保护的措施

为保护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的权益保护措施,详细内容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上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三、 股票停复牌安排

公司将申请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

如终止挂牌决议未获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申请股票自股东会决议公告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复牌。

四、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情形。

公司拟于股东会审议通过终止股票挂牌相关事项后及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时间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

《深圳华夏星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深圳华夏星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